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
项目单位: 中国共产党海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海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评价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海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上报时间: 2020.4.8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海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海口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张文锋		联系电话		68723078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邮编	5700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744.4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744.4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355.4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744.40	市县财政	744.4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分配结果
项目管理 ☒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5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3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96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项目评分	签 字	
张贵峰	纪检组长	市纪委监委		95	张贵峰	
张明武	信息中心主任	市纪委监委		97	张明武	
合计				平均得分	96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0年 4月20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巡察工作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综合事项管理	各项业务工作 正常运行	90%	80%	80%以下	
						
成效指标	各项业务工作 作正常运行	各项业务工作 正常运行	90%	80%	80%以下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

综合事务项目主要用于：维持日常工作事务的正常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综合事务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非跨年度项目。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综合事务项目经费 744.40 万元为 2019 年预算项目，该项目为财政资金，已于当年由海口市财政局下达到委机关国库账户。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综合事务项目按预算计划使用资金 744.40 万元(其中 10 月份回收 325.99 万)，项目实下达 744.40 万元，实际支出 355.43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委机关成立海口市纪委监委内部控制工作管理小组，建立审核措施，项目经济支出由处室责任人到分管领导负责把关，落实预算执行责任制，健全财务管理制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办公室负责协助委机关领导班子处理日常事务，负责市纪委会、市纪委会常委会（监委委务会）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筹备组织活动；负责委机关对外联络接洽、文秘工作，负责委机关后勤保障工作；组织协调委机关纪要文件的办理和运行管理，保管使用相关印鉴，负责制发委机关各内设机构、派驻机构及下属单位；负责委机关保密工作；统筹指导归档工作，负责委机关文书、音像等档案管理、编辑整理有关档案材料。组织部负责委机关干部队伍建设，承办有关机构编制、干部人事、人员档案、工资福利等工作，配合做好委机关日常干部管理和监督；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综合事务项目为维持日常工作事务的正常开展，保障我委基本正常运转，主要满足订阅党报党刊、人员工资、办公电子设备、用品及家具等采购，承担日常公务活动的差旅费用，以及协助委机关各内设机构、派驻机构等开展全年党建活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根据项目预算，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底项目实下达 744.40 万，实际支出 344.05 万元，预算资金使用

结余 21.77 万元。项目执行严格按照《海口市市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二十条规定精神，规范财务报账行为。对报账资料不齐全，以及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的费用一律不予报销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根据项目预算，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底项目实下达 744.40 万元，实际支出 355.43 万元。

（2）项目完成质量。

各方面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社会效益，绩效指标达到设定的目标。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认真细致做好全委性会议各项会务保障工作，先后完成各类会议保障任务 60 余场次，其中市纪委会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 44 次、椰城清风讲堂 7 次、中纪委培训光盘学习 11 次，高效、有序保障市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学习培训等大型、系统性会议顺利召开。从严控制会议数量，2019 年各类会议数量同比下降 30%。提高办事效率。建立市纪委督办系统，录入督办事项 190 件，办结率 91%，以信息化手段提升督办

效率。牵头汇总、整理年度工作资料，我委在 2018 年度全省纪检监察系统绩效考核、全市绩效考核中均被评为“优秀”等次。落实预算管理制度，加强经费开支的统筹安排和审核把关。坚持机关财务公开制度，每月公开财务支出情况。在市财政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预算，年底经费报销困难的条件下，全力协调、想方设法保障重点支出和必要支出。全年预算完成率 97.14%。规范公务车辆管理，对委机关 35 辆公务用车加装北斗车载终端，重申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及时通报不规范用车情况，保障机关公务出行安全、顺畅。做好委机关乡村振兴和帮扶任务的统筹协调工作，保障委领导开展下乡调研、指导乡村振兴和帮扶工作 17 次，召开 3 次乡村振兴工作汇报会，2019 年我委帮扶的 28 户贫困户已全部脱贫，2 名帮扶责任人被评为海口市“最美帮扶责任人”，1 户帮扶户荣获海口市“创业脱贫致富之星”。加强机关保密管理，全委开展专项检查 4 次，连续两年在全市保密检查中被评为“优秀”等次。

（2）项目实施对社会的影响

强化内部监管，对物资采购、财务报销、印章管理、公文制发、涉案财物、车辆派遣等岗位廉政风险点及时梳理，加强审核把关，严格审批流程。严格纪律要求，始终强调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严格遵守纪检监察干部“四个带头”“五个严禁”“十二个不准”，没有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在委领导班子的坚强领导下，委机关整体正常有序运转，积极开展各类党建活动，下一步将积极适应监察体制改革的要求，解决当前工作中仍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5. 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认真开展综合事务工作，委机关办公室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职责定位，合理满足委机关各内设机构日常运行需求，完成电子设备、家具等采购事宜，完成档案室改造工程，统筹组织部完成人员工资发放、开展全委党建活动。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主要是因工作职能的变更及临时性工作经济支出的不确定等因素未能在年底及时开展，故存在项目目标金额未能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19 年度，我委严格按照《海口市市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项目资金合理开支，做到不虚列、截留、挪用、超标准。严格执行先审批、后执行和报销制度。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对于常态性项目，提前做好各部门预算计划，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及规范性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对临时需要增加或减少的项目做好合理计划和方案，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实处。

